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四一四次会议

2010年10月29日星期五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鲁贡达先生	（乌干达）
成员：	奥地利	卢特罗蒂先生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巴尔巴利奇先生
	巴西	马亚先生
	中国	孙晓波先生
	法国	博内先生
	加蓬	奥南加·恩迪亚耶先生
	日本	儿玉先生
	黎巴嫩	塔维克女士
	墨西哥	埃列尔先生
	尼日利亚	奥格武夫人
	俄罗斯联邦	潘金先生
	土耳其	阿帕坎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夸瑞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格兰特先生

议程项目

冲突后建设和平

秘书长关于冲突结束后立即建设和平的进展报告(S/2010/386)

秘书长关于妇女参与建设和平问题的报告(S/2010/466)

10-61019 (C)





下午 3 时 0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冲突后建设和平

秘书长关于冲突结束后立即建设和平的进展报告(S/2010/386)

秘书长关于妇女参与建设和平问题的报告(S/2010/466)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按照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司长兼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副主任 Ejeviome Otobo 先生发出邀请。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请 Otobo 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2010/557，其中载有在安理会先前磋商中拟议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文本。

我谨代表安理会成员向共同协调人：埃列尔大使(墨西哥)、安德森大使(爱尔兰)，以及桑库大使(南非)表示感谢，他们成功地完成了交给他们的任务：即审查设立了建设和平委员会的第 1645(2005)号决议中提出的各项安排。

共同协调人关于审查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的报告是与会员国和广泛的利益攸关者进行的密集协商的成果。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力求酌情落实该报告的各项建议，目的是进一步提高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效力。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现在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就把这项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奥地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中国、法国、加蓬、日本、黎巴嫩、墨西哥、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土耳其、乌干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947(2010)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本议程项目的审议。

由于这可能是在乌干达担任主席期间的最后一次安理会会议，我愿借此机会衷心感谢我在安理会的所有同事，他们给予了我国代表团十分宝贵的合作。我还愿感谢安全理事会秘书处团队和所有其他联合国秘书处工作人员，他们在幕后工作，为安理会主席的工作提供支持。

下午 3 时 10 分散会。